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核查意见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贝特瑞”、“公司”）股票向特定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，对贝特瑞履行持续督导义务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对贝特瑞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担保概况

公司为支持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，拟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具体明细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被担保人	贷款银行	融资金额	担保金额	授信期限	担保方式
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汇丰银行	20,000	11,000	1 年	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
	中信银行	10,000	5,500	2 年	
	北京银行	10,000	5,500	1 年	
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	工商银行	7,000	4,550	1 年	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
合计		47,000	26,550	/	/

注：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，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25.92 亿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（二）担保主要内容

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，确保其申请授信合同的签订及履行，满足资金需求，公司为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主要内容如下：

公司为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汇丰银行济南分行办理新增 1 年期

敞口共计 2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、在北京银行办理新增 1 年期敞口共计 1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、在中信银行办理新增 2 年期敞口共计 1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公司为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鸡西恒山支行办理 1 年期人民币 7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目前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，具体金额、期限、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相关协议约定为准。

担保影响：本次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，目前经营情况正常，信用风险较低，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，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当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，担保公平、对等，本次担保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。目前上述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有利于补充其营运资金，促进长远、健康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二、本次担保履行的审批程序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》，同意授权董事会在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 110 亿元总额度内审批公司对下属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具体事宜，在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即可，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42.38 亿元，向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67.62 亿元。

就本次担保事项，公司根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三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国信证券认为：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符合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；本次担保业经贝特瑞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担保审批已授权给贝特瑞董事会，就对本次担保，贝特瑞根据授权召开董事会进行了审议；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综上，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对外担保的核查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余 洋


夏 劲

